

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英語科學學習單徵稿計畫

一、活動宗旨：為提升國中小英語學習落後學生之基本學力，特辦理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學習單徵稿，藉由學習單設計，一方面提升英語師資生補救教學教材設計能力，另一方面提供英語教師豐富的補救教學資源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外語領域教學研究中心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國曾修習或現正修習英語師資生培育課程之學生

四、設計主題：依據 105 年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語文學習領域（英語）設計學習單，並自行設定教學對象為國小或國中。

1. 國小(三年級至六年級)：字母、字母拼讀、字詞、文法句型、常用語
2. 國中(七年級至九年級)：字詞、文法句型

五、徵選時程：

1.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4 月 6 日(五)
2. 作品以電子檔繳交，請於 107 年 4 月 6 日(五)前 email 至本中心信箱 (moe.crflt@deps.ntnu.edu.tw)
3. 徵選結果：於 107 年 4 月 30 日(一)公告於外語領域教學研究中心 (<http://crflt.eng.ntnu.edu.tw/>) 及師大英語系 (<http://www.eng.ntnu.edu.tw/>) 網頁

六、評審辦法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委員會，分國小組與國中組，評選出適用於補救教學之優質學習單若干件。

七、評選標準：

1. 主題符合補救教學基本學習內容(25%)
2. 內容完整，說明清楚，便於使用(25%)
3. 難度合宜，能提升學生學習成就(25%)
4. 設計創新，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(25%)

八、教材製作費：作品如獲入選，頒給獎狀乙紙，並另行補助教材製作費，優選每名 1500 元、佳作每名 500 元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選作品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，屬未正式發表或未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。稿件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、圖片、軟體、影音檔等部分，請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2. 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，若有不當引用經檢舉查證屬實

者，追回所發獎狀及教材製作費，相關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。

3. 參選者需繳交資料如下：

- (1) 報名表 WORD 檔。
- (2) 學習單設計內容(若有一份以上的檔案，請依序編號，以利閱讀)。
- (3) 「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」(作者親筆簽署後，以 PDF 或 JPG 格式繳交，否則不予受理)。